

交通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17 年 5 月 15 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專題研究——渡輪服務 現行牌照期中期檢討	2016 年 4 月 15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a) 自 2011 年以來，6 條離島渡輪航線的每年乘客量有否增加；如有的話，因乘客量增多而增加的利潤為何； (b) 有關近年油價變化的資料，以及上述渡輪航線的營辦商因油價回落而可節省的金額； (c) 政府當局就以下建議作出的回應：在公眾假期及假日，於渡輪碼頭設置供離島居民，特別是長洲居民使用的特定通道，以免他們日常的出行受包括遊客在內的其他乘客所影響；	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的中文本已於 2016 年 10 月 31 日隨立法會 CB(4)53/16-17(01) 號文件發出。(英文本容後奉上)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d) 政府當局就以下建議作出的回應：在乘客量較多的日子(例如晴天、公眾假期及有特別活動舉辦的日子)，加密離島渡輪航班的班次； (e) 政府當局就以下建議作出的回應：在離島渡輪航線(尤其是"中環 — 梅窩"航線)的渡輪上設置行李架；及 (f) 政府當局就以下建議作出的回應：在某些離島渡輪航線只提供一種船速的渡輪服務，而不是同時提供普通船及高速船服務。	
2. 港鐵票價調整機制	2016 年 5 月 23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政府就下述事宜是否受到任何法律上及政策上的限制： (a) 以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大股東的身份要求港鐵公司董事局凍結港鐵票價； (b) 利用從港鐵公司收取的股息收入補貼港鐵票價；及	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的中文本已於2016年10月31日隨立法會 CB(4)54/16-17(01)號文件發出。(英文本容後奉上)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c) 廢除港鐵票價調整機制，改為由行政會議批核票價調整。	
3. 2016 年港鐵票價調整	2016 年 6 月 21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港鐵公司提供以下資料： (a) 各個港鐵特惠站的位置及對應可享乘車優惠的指定港鐵站；及 (b) 增設港鐵特惠站的準則，以及除了上文(a)項所列的港鐵車站，港鐵公司是否有計劃在其他港鐵車站的附近增設港鐵特惠站；如否，原因為何。	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的中文本已於2016年10月31日隨立法會 CB(4)54/16-17(01)號文件發出。(英文本容後奉上)
4.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2017 年 1 月 20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a) 有關在新市鎮及新發展區締造"單車友善環境"的顧問研究的結果；及 (b) 將於改善碼頭計劃下翻新的10個位於新界及離島區的公眾碼頭的名稱和位置，以及擬進行的改善工程詳情。	有待政府當局提供資料。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5. 與港珠澳大橋交通安排相關的技術性法例修訂建議	2017 年 2 月 24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 (a) 國際上在連接兩個地方的車路/橋樑上實施涉及"右上左落"與"左上右落"兩種行車安排轉換的交通安排例子；及 (b) 涉及內地司機/內地車輛在進入香港後改以"左上右落"行車的交通意外的統計數字。	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17 年 5 月 9 日隨立法會 CB(4)990/16-17(01)號文件發給委員。
6. 港珠澳大橋及香港段工程的最新進展	2017 年 2 月 24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 (a) 研究把香港口岸的停車場範圍劃為禁區，讓內地及澳門居民在出入境管制站辦理入境香港的手續前停泊車輛的詳情及進展；及 (b) 如香港接線工程計劃的建造工程的完工日期有延誤，合約內可適用於有關承建商的懲罰條款。	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17 年 5 月 9 日隨立法會 CB(4)990/16-17(02)號文件發給委員。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7. 6870TH —— 十一號幹線(北大嶼山至元朗)的可行性研究	2017年3月17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a) 就前十號幹線的背景，以及前十號幹線及十一號幹線的分別提供補充資料；及 (b) 提供在有及沒有十一號幹線的情況下新界西北的最新行車量預測，所作預測亦應涵蓋在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通車後，屯門公路交通流量的變化。	有待政府當局提供資料。
8. 185TB —— 葵涌大窩口道至禾塘咀街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	2017年4月2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 18 項已排名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建議提供進一步資料，說明每項建議的整個跟進過程及推行進展。	有待政府當局提供資料。
9. 調整機場快線票價	2017年4月2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a) 鑒於東涌線與機場快線在部分路段共用路軌，說明該兩條鐵路線如何分攤營運成本及收入； (b) 提供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有關披露機場快線財務及營運數據的回應，包括與東涌線分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a)至(c)項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2017年5月4日隨立法會 CB(4)964/16-17(01)號文件發給委員。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
		攤後的每年營運成本及收入，以及現時機場快線的實際日均乘客量與規劃機場快線時原先預測的乘客量的比較等，並說明機場快線的建設成本是否已全數收回； (c) 提供港鐵公司就增加機場快線票價的建議進行乘客接受程度意見調查時所採用的問卷的副本，以及在調查中採用抽樣方法的詳情；及 (d) 說明運輸及房屋局會否就香港國際機場泊車費調整事宜提供資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 年 5 月 15 日